证券代码：002669　　证券简称：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5-083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3、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第七期）的议案》，决定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公司已于2023年12月19日，完成了本次回购公司股份事宜，并将部分回购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和注销。公司于2025年1月1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第八期）的议案》，决定使用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公司已于2025年5月31日，完成了本次回购公司股份事宜，回购股份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303,400,000股，其中公司存放于回购专户中的已回购的股份数量为12,621,627股，该等已回购的股份不享有表决权，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290,778,373股。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情况：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于2025年6月19日刊登了《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通知的公告》。

2、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7月4日（星期五）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7月4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7月4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五星路707弄御河企业公馆A区3号楼公司会议室；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5、召集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王建祥。

7、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大会的公司股东及股东委托的代理人共计121人，代表股份98,533,46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33.8861%。

（1）现场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并投票的股东和委托代理人共计3人，代表股份92,387,97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31.7726%。

（2）网络投票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118人，代表股份6,145,49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2.1135%。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会，见证律师通过现场的方式参加会议并进行见证。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以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表决具体情况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0,910,8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911%；反对74,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741%；弃权12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348%。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0,001,2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0298%；反对74,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342%；弃权12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360%。

关联股东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表决结果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结果通过。

2、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1发行股票种类及面值

表决情况：同意11,024,3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126%；反对73,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615%；弃权14,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26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0,114,7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423%；反对73,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204%；弃权14,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72%。

关联股东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表决结果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结果通过。

2.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表决情况：同意10,910,8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911%；反对73,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615%；弃权127,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47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0,001,2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0298%；反对73,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204%；弃权127,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497%。

关联股东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表决结果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结果通过。

2.3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表决情况：同意10,910,6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893%；反对75,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750%；弃权126,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35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0,001,0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0279%；反对75,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351%；弃权126,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370%。

关联股东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表决结果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结果通过。

2.4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方式

表决情况：同意10,882,2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9337%；反对73,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615%；弃权15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048%。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972,6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7495%；反对73,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204%；弃权15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301%。

关联股东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表决结果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结果通过。

2.5发行数量

表决情况：同意10,882,2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9337%；反对73,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615%；弃权15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048%。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972,6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7495%；反对73,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204%；弃权15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301%。

关联股东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表决结果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结果通过。

2.6限售期

表决情况：同意10,880,8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9211%；反对74,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741%；弃权15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048%。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971,2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7358%；反对74,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342%；弃权15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301%。

关联股东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表决结果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结果通过。

2.7上市地点

表决情况：同意10,882,2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9337%；反对73,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615%；弃权15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048%。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972,6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7495%；反对73,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204%；弃权15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301%。

关联股东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表决结果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结果通过。

2.8募集资金规模和用途

表决情况：同意10,912,2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2037%；反对73,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615%；弃权12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348%。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0,002,6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0436%；反对73,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204%；弃权12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360%。

关联股东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表决结果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结果通过。

2.9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利润的安排

表决情况：同意10,886,1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9688%；反对6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255%；弃权156,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05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976,5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7877%；反对6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812%；弃权156,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310%。

关联股东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表决结果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结果通过。

2.10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表决情况：同意10,884,8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9571%；反对6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255%；弃权157,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17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975,2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7750%；反对6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812%；弃权157,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438%。

关联股东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表决结果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结果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0,914,8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2271%；反对70,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381%；弃权12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348%。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0,005,2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0691%；反对70,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949%；弃权12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360%。

关联股东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表决结果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结果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0,916,1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2388%；反对6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255%；弃权126,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35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0,006,5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0818%；反对6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812%；弃权126,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370%。

关联股东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表决结果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结果通过。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0,885,6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9643%；反对6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255%；弃权156,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10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976,0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7828%；反对6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812%；弃权156,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359%。

关联股东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表决结果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结果通过。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与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0,885,6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9643%；反对6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255%；弃权156,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10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976,0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7828%；反对6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812%；弃权156,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359%。

关联股东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表决结果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结果通过。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0,885,7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9652%；反对6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255%；弃权156,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0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976,1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7838%；反对6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812%；弃权156,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350%。

关联股东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表决结果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结果通过。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与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0,885,6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9643%；反对6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255%；弃权156,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10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976,0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7828%；反对6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812%；弃权156,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359%。

关联股东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表决结果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结果通过。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8,337,76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14%；反对6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5%；弃权126,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281%。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0,006,5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0818%；反对6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812%；弃权126,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370%。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表决结果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结果通过。

10、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0,916,1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2388%；反对6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255%；弃权126,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35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0,006,5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0818%；反对6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812%；弃权126,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370%。

关联股东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表决结果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结果通过。

11、审议通过了《关于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8,337,26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09%；反对7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0%；弃权126,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281%。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0,006,0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0769%；反对7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861%；弃权126,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370%。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表决结果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结果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植德（上海）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周峰、何舟

3、结论性意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本次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北京植德（上海）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五日

证券代码：603113　　证券简称：金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5-064
债券代码：113545　　债券简称：金能转债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提前还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秦庆平、王咏梅夫妇及其一致行动人秦璐女士、中阅聚焦1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中阅聚焦11号”）合计持有公司42,321.80万股，占公司2025年6月30日总股本的49.9106%。秦庆平先生累计质押公司2,734.00万股，占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8.60%，占公司总股本的3.22%。

一、质押股份提前还款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2025年7月4日接到控股股东秦庆平先生关于质押股份提前还款的通知，将其2022年12月6日在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的合计6,234.00万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2022-155号）办理了部分提前还款手续，本次偿还本金2,500.00万元，偿还利息2.60万元。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秦庆平、王咏梅夫妇及其一致行动人秦璐女士、中阅聚焦11号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秦庆平	31,790.97	37.49%	2,734.00	8.60%	3.22%	0	0	0	0
王咏梅	1,880.82	2.22%	0	0	0	0	0	0	0
中阅聚焦11号	8,650.00	10.20%	0	0	0	0	0	0	0
秦璐	0.0096	0.00001%	0	0	0	0	0	0	0
合计	42,321.7996	49.91%	2,734.00	6.46%	3.22%	0	0	0	0

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说明

1、秦庆平先生未来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2,734.00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8.60%，占公司总股本比例3.22%，对应融资余额为2,000万元。

秦庆平先生办理股份质押所得融资资金主要用于偿还债务及定向增发，还款资金主要来源包括个人薪酬、分红及投资收益等。目前秦庆平先生个人资信情况良好，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质押风险可控。

2、截至目前，秦庆平先生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3、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2）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不影响股东与上市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人员等方面的关联情况，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需履行业绩补偿义务。

四、其他情况

本次部分提前还款未触及股价下跌至风险线，且不会出现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

秦庆平先生个人资信情况良好，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质押风险可控。若质押股票股价下跌至风险线，秦庆平先生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还款、追加股票质押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4日

证券代码：603113　　证券简称：金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5-065
债券代码：113545　　债券简称：金能转债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 本次董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票。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7月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应参加会议并表决的董事11名，实际参加会议并表决的董事11名，会议由董事长秦庆平先生主持，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通知、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金能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公司的基本情况、股价走势、市场环境等多重因素，为维护全体投资者利益，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行使“金能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权利。从2025年7月5日开始计算，若再次触发“金能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金能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权利。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向下修正“金能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6）。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4日

证券代码：603113　　证券简称：金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5-066
债券代码：113545　　债券简称：金能转债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不向下修正“金能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1、截至2025年7月4日，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出现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0%的情形，触发“金能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2、公司于2025年7月4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金能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行使“金能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权利。从2025年7月5日开始计算，若再次触发“金能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金能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情况

1、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930号）的核准，公司于2019年10月14日公开发行了1,5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期限6年，募集资金总额为1,50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13,687,735.86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486,312,264.14元。上述资金于2019年10月18日到位，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9】37110011号）。

2、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9】242号文同意，公司15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9年11月7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金能转债”，债券代码“113545”。

3、可转债转股期限

根据《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0年4月20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2025年10月13日）。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公司该次发行的“金能转债”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2020年4月20日起可转换为公司A股普通股，初始转股价格为11.55元/股。公司于2019年12月实施了2019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金能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11.40元/股，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24日披露的《关于“金能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117）。公司于2020年11月办理完毕非公开发行新股的登记手续，金能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10.78元/股，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14日披露的《关于“金能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171）。公司于2021年5月实施了2020年度利润分配，金能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10.43元/股，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25日披露的《关于“金能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70）。公司于2022年7月实施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金能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10.08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2日披露的《关于“金能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80）。公司于2023年7月实施了2022年度利润分配，金能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9.96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1日披露的《关于“金能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89）。公司于2024年6月实施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金能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9.87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9日披露的《关于“金能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公司于2025年6月实施了2025年第一季度利润分配，金能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9.75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8日披露的《关于“金能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0）。

二、“金能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规定：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三、关于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的具体内容

截至2025年7月4日，公司股票已触发“金能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公司的基本情况、股价走势、市场环境等多重因素，为维护全体投资者利益，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行使“金能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权利。从2025年7月5日开始计算，若再次触发“金能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金能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权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4日

证券代码：603619　　证券简称：中曼石油　　公告编号：2025-045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6月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一	被担保人名称	中曼石油钻井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曼钻井”)
	本次担保金额	1,8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2,00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二	被担保人名称	阿克苏中曼油气勘探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克苏中曼”）
	本次担保金额	46,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87,436.61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231,223.41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54.21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的情况下 ☑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中曼石油”）及全资子公司中曼石油装备集团有限公司本次为中曼钻井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申请1,800万元人民币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为阿克苏中曼分别向阿克苏塔里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宿支行申请26,000万元人民币贷款、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宿支行申请20,000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目前，公司为中曼钻井提供的担保余额为2,000万元人民币，公司为阿克苏中曼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87,436.61万元（均不含本次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已分别于2025年4月23日和2025年6月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预计公司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本次担保金额在预计额度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中曼石油钻井技术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中曼石油钻井技术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中曼石油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李春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671149092K		
成立时间	2008年01月18日		
注册地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江山路3998号、飞渡路2099号1幢5层		
注册资本	20,0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石油钻采专用设备销售；特种设备出租；总质量4.5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货物运输(除网络货运和危险货物)；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陆地石油和天然气开采；矿产资源勘查；道路危险货物运输；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86,794.69	88,548.88
	负债总额	40,712.07	41,864.57
	资产净额	46,082.62	46,684.31
		2025年1—3月(未经审计)	2024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4,843.92	32,505.70
	净利润	-602.53	3,473.53

（2）阿克苏中曼油气勘探开发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阿克苏中曼油气勘探开发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中曼石油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李春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2922MA77UTENGR
成立时间	2018年03月06日
注册地	新疆阿克苏温宿县产业园区金龙路1号
注册资本	33,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石油和天然气开采辅助活动，节能技术推广服务，石油钻采专用设备制造，贸易经纪与代理；地质勘查技术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环保工程服务；非危险作业废弃物处理；固体废物治理；租赁业务；勘探开发方案规划，设计；道路货物运输(含危险货物)；检验检测服务；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机械、设备及专用工具、仪器、仪表的加工、销售及维修；石油、天然气管道储运；机械设备租赁；设备及零部件的采购、销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设工程设计；规划设计管理；土地使用权租赁；燃气经营；再生资源回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503,244.56	494,464.91
	负债总额	293,918.23	306,670.17
	资产净额	209,326.34	187,794.74
		2025年1—3月(未经审计)	2024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